

西安天力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禾）

本人张禾作为西安天力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就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保障广大股东和中小投资者的权益。现就2023年度（以下称“报告期”）独立董事职责履职情况进行汇报：

一、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8次董事会、3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上述会议的情况如下：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董事会会议次数	通讯方式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两次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现场工作天数
8	3	5	0	0	否	3	8

报告期内，本人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同意票，不存在投弃权票、反对票的情形出现。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经董事会选举，审计委员会成员共三人，召集人为独立董事张禾，委员为独立董事王小林、董事李淑燕。自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设立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公司《董事会审计委

员会工作细则》中规定的需要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的事项，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中规定的需要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的事项，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二、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设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故报告期内不存在召开上述会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发生。

报告期内，我积极与公司审计部及外部审计机构就公司定期报告相关的财务数据进行沟通核查，并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规定的有关事项进行监督，独立客观、公平公正地履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规定的各项职责，保障中小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三、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本人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5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 年 2 月 2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审议〈2022 年度财务审阅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3 月 29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 《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 《关于〈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5 月 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1-3 月财务审阅报告》	同意
2023 年 7 月 21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

2023年8月28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4.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5.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
------------	--------------	---	----

四、现场工作的时间

报告期内，本人在公司现场工作天数共8天，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时间/事项	工作内容
2023.1.6/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列席股东大会，协助审议《关于确认三年一期公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2023.2.28/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出席董事会，审议《关于审议〈2022年度财务审阅报告〉的议案》
2023.3.29/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出席董事会，审议《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及相关议案
2023.4.21/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列席股东大会，协助审议《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及相关议案
2023.5.18/西安交通大学-天力复合校企研产学合作交流	参加校企研产学合作交流座谈会，就公司情况与来访团队交流沟通

座谈会	
2023. 8. 28/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出席董事会，审议《关于审议〈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相关议案
2023. 9. 5/ 陕西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培训会	参加由中国证监会陕西监管局等单位在西安交通大学组织的“陕西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培训会”
2023. 9. 13/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列席股东大会，协助审议《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4 年度，本人将按照《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与要求，尽职尽责履行独立董事的相关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提高现场办公的时间，切实保障公司和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广大投资者的权益。

五、履职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有效保障本人知情权，准确、及时、全面地向本人提供用于判断和决策的必要信息，并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人员支持。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和列席股东大会，对审议事项进行充分审查，从专业角度，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审慎判断后做出表决。认真审阅公司日常经营性信息、财务报告、关联交易等资料，积极有效履行本人独立董事的职责，切实保护包括中小投资者在内的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2024 年度，本人将继续坚持勤勉审慎、客观尽责的工作原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规定，利用专业知识，公正、审慎地行使权力，保障公司和包括中小投资者在内的广大投资者的权益。

西安天力金属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禾

2024 年 3 月 29 日